

北京化工大学文件

北化大校教发〔2017〕19号

关于印发《北京化工大学 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办法》的通知

各学院及有关部、处：

《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办法》经2017年7月13日第21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附件：1. 《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教学督导员工作实施细则》
2. 《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课程质量学生评价制度实施办法》
3. 《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学生评价表》

4. 《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督导员评价
表》

北京化工大学

2017年7月17日

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课堂教学是保障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必备环节，在研究生成长成才中具有全面、综合和基础性作用。为适应学校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需要，引导广大教师积极投入研究生教学工作，重视课堂教学，加强课程建设，提高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提升研究生培养水平，根据《教育部关于改进和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意见》（教研〔2014〕5号），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目的：

1、掌握教师课堂教学情况，加强对课堂教学的有效监管，增强授课教师的教学责任心，在全体授课教师中形成良好的教学氛围；

2、通过有效的课堂教学质量评价，产生正确的导向和激励作用，更好地调动教师投入教学工作的积极性，以促进教学内容和方法的改革，提高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

第三条 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原则

1、全面评价的原则。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贯穿教学全过程、涵盖教学工作的各个方面。建立以教学督导为主、研究生评教为辅的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监督机制。

2、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客观事实为依据，通过科学合理的评价程序、方法、技术，实施课堂教学质量评价，

达到评价目的。

3、校级评价与院系评价相结合的原则。承担研究生教学任务的学院与研究生院共同实施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方案。院系是学校开展研究生课堂教学工作的基本单位,院系应充分发挥在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中的主动性和积极性。鼓励院系自主开展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

第二章 评价机构

第四条 校级机构：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教学督导组

第五条 院级机构：各学院需成立院级研究生教学督导组，学院研究生教学督导组由讲课效果好且在专业方面有一定造诣的教师组成。

第三章 评价范围、体系、等级

第六条 评价范围为所有研究生课程。凡是承担研究生课堂教学的教师均为被评价的对象,研究生院负责研究生公共课的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开课学院负责研究生专业课的课堂教学质量评价。

第七条 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体系包括学生评价、学院评价与专家评价。

学生评价：学生需在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中进行网上评价，一般在课程结束后进行，不进行网上评价无法查看该门课程成绩。

学院评价：院级研究生教学督导组对学院开设的研究生专业

课的课堂教学效果、教学内容与方法、课程设计等方面进行评价。

专家评价：校级研究生教学督导组采取随堂听课和重点跟踪等方式，对教师的课堂教学质量做出评价，并对研究生课程课堂情况进行抽查，包括教师到岗、学生出勤、学时数保障等。

第八条 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分为五个等级：优秀（90分以上）、良好（80—89）、中等（70—79）、合格（60—69）、不合格（<60）。

第四章 评价程序及结果

第九条 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教学督导组结合学生评价、学院评价和专家评价，确定最终评价结果。

第十条 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可由教师本人申请，也可由研究生教学督导组进行抽查，新开课程或新聘教师必须参与评价。评价结果为“不合格”者，需要对课程内容、教学方法等进行调整，并申请重新评价。

第十一条 对于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结果不认可的教师，可向研究生教学督导组提出申诉，由研究生教学督导组重新进行评价。

第十二条 同一学期内，若出现两次教学事故或出现一次二级以上教学事故者，课堂教学质量等级降一级。

第十三条 研究生院及学院应当尊重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结果，并据此调整和改进研究生培养教育工作。

第十四条 对担任同一门课，连续两次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

评价等级均为“中等”及以下者，取消该教师本门课程任课资格，三年内不得担任研究生课程主讲教师。

第十五条 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良好”以上的教师才有资格申请研究生教学改革项目，对于连续两次评价等级均为“优秀”的教师，研究生院将颁发证书，给予相应奖励，并在研究生教学改革项目中优先资助。

第五章 其他

第十六条 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最终评价机构是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教学督导组，对于不包含在以上条款中的特殊情况由研究生教学督导组讨论，酌情处理。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实施，《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教学巡视员工作实施细则》（北化大校教发〔2004〕26号）、《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课程学生评议制度暂行办法》（北化大研发〔1999〕1号）废止。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附件 1

北京化工大学 研究生教学督导员工作实施细则

为适应研究生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新形势，进一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改进和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意见》（教研[2014]5号）的精神，努力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不断完善研究生培养质量监督和保证体系，我校决定开展研究生教学督导工作，成立研究生教学督导组，特制定本细则。

第一条 组织机构设立

1、组长 1 人，由未担任院党政领导职务并具有正高职称的老师担任。

2、成员 5-7 人，一般应由副高以上职称，在研究生教学一线、教学科研能力较强老师担任。

3、干事 1 人，由负责研究生工作的行政管理人员担任。

4、研究生教学督导组必须热心研究生教学质量监控、有较强的责任心和奉献精神、认真负责、秉公办事，熟悉教育教学规律。

第二条 研究生教学督导组工作职责

1、参与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对研究生课堂教学进行随机听课检查、指导，听课后填写《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教学质量评分表》。

2、每学期配合研究生院教学工作重点，发现研究生日常教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找出影响研究生教学质量的原因，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3、参加不定期召开师生座谈会，收集并及时反馈师生对研究生

教学工作的意见和要求，教师对学生学风问题以及学生对教师教风问题的意见。

4、根据教学中出现的突出问题，进行专题调查研究，为学校深化研究生教学改革，提高研究生教学质量提供决策依据。

第三条 对受聘研究生教学督导员的工作要求

1、每人每学期听课不少于 25 学时，采用计划听课和随机听课相结合，每次听课做记录，课后填写《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评价表》，期末装订成册，作为教学管理档案的一部分。

2、定期召开教学督导组工作会议，向研究生院汇报阶段教学动态，分析教学质量，肯定成绩，指出不足，提出今后改进意见。

3、研究生教学督导组的听课结果，将作为每年评职、评优秀教师、评优秀教学成果和各种奖励的重要参考依据，以促进我校研究生教学水平的不断提高。

第四条 研究生教学督导组的工作方法

1、以听课为主，并在必要时可与任课教师座谈，交换意见，沟通思想，与研究生院密切合作，共同把好课堂教学质量关。

2、督导组成员可利用课前、课后时间与学生座谈，了解学生对教学工作的意见，或在适当的时候参加有学生代表参加的座谈会，直接听取意见。

3、与教学主管部门配合，必要时做部分问卷调查。

附件 2

北京化工大学 研究生课程质量学生评价制度实施办法

为保障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加强对研究生课程教学的监督，提高我校研究生课程教学水平，达到教学相长的目的，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评教目的

- 1、掌握教师课堂教学情况，加强对课堂教学的有效监管。
- 2、帮助教师及时发现教学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促进教师有针对性地进行教学改革。
- 3、及时了解学生的教学需求，掌握学生对任课教师的意见和建议。

第二条 评教范围

- 1、学生评教的对象为承担研究生课程的任课教师。
- 2、参加评教的对象为所有在校研究生

第三条 评教时间

学生评教开始时间为该门课程结束日期，评教有效期一个月。学生如果不在规定的时间参加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网上评价活动，将影响成绩查询。

第四条 评教方式

学生评教全部采用网上评价的方式进行。

第五条 学生评教结果与研究生教学督导评价结果相结合确定课程最终评价结果。

附件 3

北京化工大学 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学生评价表

请仔细阅读每个问题，确保您已理解所提问题。使用以下标准来给出与您的评价最接近的分数：

90-100 分为优秀， 80-89 分为良好， 70-79 分为中等， 60-69 分为合格， 小于 60 分为不合格。

课程名称：_____ 课程班级：_____ 任课教师：_____

评价内容		分数
教学态度	1 教师对教学工作充满热情、认真、投入，仪表整洁，态度端正。5分	
	2 治学严谨，有较强的敬业精神，严格按课表上课，保证学时。5分	
教学内容	3 依据教学大纲授课，内容充实，信息量大，能及时反映学术前沿内容。10分	
	4 讲课思路清晰，概念清楚，重点、难点突出。15分	
教学方法	5 恰当运用教学手段，注重启发式教学，教学方法灵活。10分	
	6 注重能力的培养，课堂气氛活跃。10分	
	7 鼓励学生表达自己见解或提出质疑，并给予思路引导。10分	
教学效果	8 讲解生动、有吸引力，能激发学生的求知欲。10分	
	9 能够正确理解课程所授主要内容，有较大收获。15分	
总体评价	10 对课程及教师的总体评价。10分	
其他意见或建议：		

附件 4

北京化工大学 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督导员评价表

20 — 20 学年度第 学期						
开课学院 _____ 课程编号 _____ 课程名称 _____ 任课教师 _____ 地点 _____ 周次 _____ 星期 _____ 节次 _____ 迟到人数 _____ 最长迟到时间 _____ 分钟						
请在下表评价内容对应分数的方格里划√（其中：A 优秀、B 良好、C 中等、D 合格、E 不合格）						
评价内容	评价内容	A	B	C	D	E
教学态度	备课充分，讲课熟练，表达清楚，条理清晰，要求严格。					
教学内容	按教学大纲组织教学，内容充实，难点、重点讲解清楚，深度广度适当； 注意结合科研及生产实际，配合教学内容引入恰当实例； 能联系或反映学科发展的新思想、新概念、新成果、新动态。					
教学方法	教学方式、方法灵活多样，具有研究型，启发式； 注重培养学生获取知识、自主学习与研究的能力； 课件制作规范，内容精炼，背景清晰，层次分明。					
教学效果	注意与学生的互动交流，课堂气氛活跃，能有效调动学生的学习兴趣					
学生情况	学生不迟到，不早退，认真听讲，课堂纪律良好，积极参与课堂讨论					
总体评价： ____ 优秀 ____ 良好 ____ 中等 ____ 合格 ____ 不合格						
评语（建议、意见）： 						

听课人签名：

